

证券代码：603555

证券简称：ST 贵人

公告编号：临 2021-089

债券代码：122346

债券简称：14 贵人鸟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出租部分厂房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人鸟”或“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分别与承租方一泉州荣顺鞋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顺公司”）、承租方二泉州晋仟鞋业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协议，向承租方出租公司部分厂房（含生产设备）、配套宿舍楼，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出租部分厂房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83）。现将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对外出租进展概述

为便于公司日常的经营管理，降低双方沟通和实际运营成本，经公司与荣顺公司协商沟通，拟将原部分租赁给荣顺公司的租赁标的调整由公司使用和管理。2021 年 9 月 1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厂房出租补充协议的议案》，同意就上述事项与荣顺公司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合同主体

甲方（出租方）：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承租方）：泉州荣顺鞋业有限公司

（二）补充协议主要内容

1、双方一致同意对原租赁协议中部分租赁标的进行调整，将原租赁给乙方的部分租赁标的调整由甲方使用和管理，由此调减原租赁协议中相应租赁面积 8,452.00 平方米，调减后乙方实租面积 63,647.58 平方米，相应每月租金由原租赁协议约定的人民币 576,796.64 元调整为人民币 509,180.64 元。

2、原租赁协议首期租金、后续租金、保证金计算基数以调整后每月租金人民币 509,180.64 元为准，计算期间和支付方式保持不变。

3、原租赁协议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就公司对外出租厂房事宜，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签署相关补充协议并具体处理其他租赁相关后续事宜。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签署租赁补充协议有利于降低公司与承租方的沟通成本、实际经营管理成本，实现公司与承租方的合作共赢，相关租金的调减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11日